高等学校开展有效的自评自建和整改工作是审核评估工作的重要环节。自评自建工作是审核评估的基础，是学校对人才培养状况、培养质量全面深入地自我审视和持续地自我建设。通过自评自建，可以促进学校在本科教育教学工作中增强质量主体意识、完善质量保障体系，不断提升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能力，形成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评估整改是审核评估不可或缺的重要一环，可促进高校自觉巩固和充分利用评建成果，进一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本指南旨在引导参加新一轮审核评估的学校做好自评自建和评估整改工作。

一、全面学习、准确把握新一轮审核评估精髓要义

（一）准确把握审核评估的新变化

新一轮审核评估紧扣上轮评估存在的短板及新时代本科教育要求进行优化改进，主要变化体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一是评估导向的变化。新一轮审核评估导向鲜明，突出高校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和立德树人指导思想，把立德树人融入评估全过程、全方位，强化立德树人基础、指标和制度建设，加强学校办学方向、育人过程、学生发展等方面的审核，引导学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二是评估内涵的变化。新一轮审核评估在继承上轮评估成功经验的基础上，变本科教学工作评估为本科教育教学评估，突出教育与教学的有机结合，紧扣本科教育教学改革主线，落实“以本为本”“四个回归”，引导高校构建“三全育人”的工作格局和“五育”并举的育人体系，强化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强化教育教学内涵建设和质量文化建设。

三是评估类型的变化。针对上轮审核评估分类指导不够、对不同办学定位和办学特色的高校个性化引导不强的问题，围绕普及化阶段高等教育多样化发展需求，采取柔性分类方法，提供两类四种“评估套餐”，高校可依据大学章程和发展规划，综合考虑自身办学定位、人才培养目标和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与运行情况等自主选择。同时在二级指

标和审核重点上设置了“统一必选项”“类型必选项”“特色可选项”“首评限选项”，由高校根据要求和办学实际自主选择，着力引导高校自主分类，科学合理定位，量身定制适合自己的尺子，促进高等教育多样化发展、特色发展。

四是评估方法的变化。新一轮审核评估创新评估方法，综合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深度挖掘常态监测数据，采取线上与入校“一体化”评估、定性与定量结合、明察与暗访结合等方式，切实提高评估工作实效。入校评估不设定统一的考察时间与考察环节，专家组以问题为导向，根据线上评估情况，与学校沟通，灵活安排，当好“医生”和“教练”，为学校诊断把脉，服务学校改革发展。

五是评估功能的变化。新一轮审核评估突出评估的激励和约束作用，对标新时代本科教育质量要求，征集“本科教育教学示范案例”。分类设置常模数据供参评学校作对照比较，帮助学校找准与同类院校、标杆学校的差距与不足，激励高校追求卓越，不断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创新，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坚守国家对本科教育的强制性质量底线要求，建立“问题清单”，建立“回头看”整改复查机制，咬住问题清单不放松、一纠到底，强化评估结果使用和督导复查，推动高校落实主体责任、建立持续改进长效机制，培育践行高校质量文化。评估结果多方共用，为教育行政部门决策、精准开展工作提供参考。

（二）准确把握审核评估的重点要求

审核评估指标是对审核评估主要内容的规定，充分体现了审核评估的内涵要素及其关系结构，正确理解审核评估指标内涵要求对参评学校有效开展自评自建工作至关重要。学校应组织师生员工认真学习，准确把握每个审核指标内涵及其审核重点。

适合第一类评估的高校以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建设世界一流大学为办学定位，以培养一流拔尖创新人才为目标，且已经拥有一流师资队伍和育人平台，因此审核重点主要聚焦于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所必备的质量保障能力及具有影响力的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举措与成效，即注重质量保障的文化机制，引导高校提升内部质量保障能力、加强质量文化建设；注重本科教育的时代要求，引导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设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本科教育；注重特色发展，引导高校全面开展教育教学综合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适合第二类评估的高校量大面广，具体分为三种：第一种适用于已参加过上轮审核

评估，重点以学术型人才培养为主要方向的普通本科高校，即学校大多数专业培养目标定位是学术型人才；第二种适用于已参加过上轮审核评估，重点以应用型人才培养为主要方向的普通本科高校，即学校大多数专业培养目标定位是应用型人才；第三种适用于已通过合格评估5年以上，首次参加审核评估、普通本科办学历史较短的地方应用型普通本科高校。审核重点主要聚焦于影响本科教育教学及其质量保障的关键要素，包括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培养过程、教学资源与利用、教师队伍、学生发展、质量保障、教学成效等方面。学术型人才培养引导夯实理论基础，科教融合，突出培养学生创新能力；应用型人才培养引导强化实践教学，产教融合，突出培养专业能力和实践应用能力。对于首次参加审核评估的高校，还增加了对教学设施条件的审核，包括教学经费、图书资料、校园网、校舍、运动场所、体育设施、艺术场馆、实验室、实习基地及其设施条件满足教学要求及利用情况。

（三）全面掌握做好高校评建改工作新要求

高校开展审核评估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决破除“五唯”顽瘴痼疾，扭转不科学教育评价导向，确保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和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推进评估分类，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强，推动高校积极构建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大学质量文化，建立健全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引导高校内涵发展、特色发展、创新发展，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高校开展审核评估工作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紧密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围绕中心任务，体现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筑牢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坚持学生发展本位，强化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推动人才培养范式从“以教为中心”向“以学为中心”转变；充分发挥学校主体作用。

高校开展审核评估工作要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树立正确的评估价值取向，以平常心、正常态对待评估；在认真进行自我总结、自我评估的基础上，撰写写实性报告，客观清醒地认识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发展的现状与问题，深入思考内涵发展的方向与举措；自评工作始终要以事实和数据为依据，做到不回避问题、不隐瞒事实、不弄虚作假、不

夸大成绩。

高校开展审核评估工作要处理好审核评估与可持续发展的关系。处理好硬件建设与软件建设的关系，切实提升质量文化；处理好自评工作与其他工作的关系，使学校的评建工作融于日常的教育教学工作、质量保障体系与质量文化建设工作之中，不搞急功近利的短期行为。

二、认真做好审核评估申请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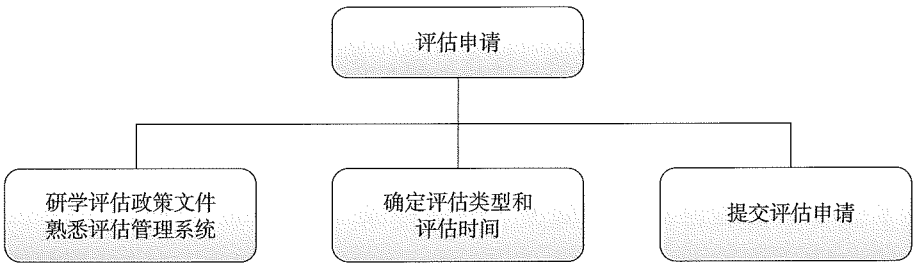

参加新一轮审核评估的高校向教育行政部门提出申请，包括选择评估类型和评估时间，提交《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申请报告》（见附件）。申请评估时，针对所提供的导向鲜明的两类四种“评估套餐”，高校要依据大学章程和发展规划，综合考虑自身办学定位、人才培养目标和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与运行情况自主选择一种。中央部门所属高校向教育部提出申请；地方高校向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提出申请，其中申请参加第一类审核评估的需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向教育部推荐。

学校提交评估申请时，同时说明上轮评估整改情况。针对上轮评估专家组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学校自查的问题，说明学校整改情况，包括采取的主要措施、体制机制上如何保证、整改取得的成效等，总字数限制在2000字以内，具体要求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申请报告》中“三、上轮评估整改情况”。上轮评估整改的完成情况是新一轮审核评估申请受理的门槛条件之一。

通过教育部认证（评估）并在有效期内的专业（课程），免于评估考察，切实减轻高校负担。“教育部认证”是指按照教育部《高等学校评估归口管理办法（试行）》纳入“高等学校评估项目清单”管理，由教育部评估中心具体组织实施并纳入教育部评估归口管理的认证项目，“在有效期内”是指在学校审核评估正式启动的时间（即线上评估

开始时），该专业认证结果处于有效期内。学校可在评估系统查询“通过教育部认证并在有效期内的专业名单”。

“免于评估考察”不等于免于评估，上述有效期内的专业仍在评估范围之内，由学校自行决定该专业是否需申请免于评估考察。

学校若有意愿申请免于评估考察，需在确定审核评估正式启动具体时间后，在评估系统提交免于评估考察申请。根据《关于做好“十四五”期间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的通知》要求，教育部评估中心将在评估系统中预置有关专业认证材料作为本专业的审核评估材料，由学校最终确认，切实减轻高校负担。

异地校区是指位于主校区所在地级行政区（或其他类型的省份直辖行政区、直辖市）之外开展本科教育教学的校区，如与主校区为同一法人且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的制式、标题、落款、公章等与主校区相同的，原则上应与主校区一同参加评估，采用同一套评估方案，并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申请报告》中予以说明。除此之外，单独申请参加新一轮审核评估。

三、务实高效组织自评自建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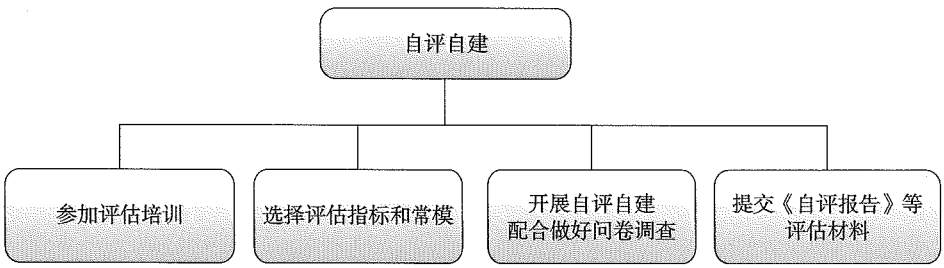

（一）建立健全组织机构

要强化对自评自建工作的组织领导。学校开展自评自建工作前，党委书记或校长、主管本科教育教学副校长、教务处或本科生院、质量与评估等职能部门负责人应参加评估单位（部门）组织的评估培训，以便深入了解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的精髓要义、指标体系、组织实施等，有效领导学校自评自建工作的开展。

要成立由学校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评建工作领导小组，认真落实本科人才培养第一

责任人的职责，靠前指挥，统筹全流程评建工作。评建工作领导小组职责主要包括：领导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评建工作；审定学校评建工作方案、重要文件和自评报告等；定期召开工作会议，指导、监督和检查评建工作的开展情况；审议、决策审核评估重大事项；协调专家线上和入校审核评估相关事务；建立切实可行的评建整改工作体制机制，负责高质量开展评建整改工作；为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提供政策支持和条件保障，落实评建工作专项经费，完善各类教育教学资源和育人环境的建设等。

（二）确定审核评估方案

学校按教育部印发的十四五评估计划确定的评估类型，开展自评自建工作，个性定制评估指标体系及常模。

选定性指标。第二类审核评估的二级指标和审核重点包括统一必选项、类型必选项、特色可选项、首评限选项。“统一必选项”无特殊标识，所有高校必须选择；“类型必选项”标识为“B”，选择第一种的高校须统一选择“B1”，选择第二种的高校须统一选择“B2”；选择第三种的高校原则上选择“B2”；“特色可选项”标识为“K”，高校可根据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自主选择，其中：第一种与“K1”选项对应，第二种与“K2”选项对应，第三种原则上与“K2”选项对应；“首评限选项”标识为“X”，选择第三种的高校必须选择，其他高校不用选择。

选定量指标。定量指标聚焦反映高校本科教育教学改革与创新发展的关键数据，包括国家双一流建设动态监测指标、国家基本办学条件监测指标、教育部关于本科人才培养的相关评价指标等，集中体现了新时代国家对各类高校本科人才培养的新要求。审核重点中定量指标的具体要求可参考国家相关标准，分为必选项和可选项。“必选项”是指该定量指标学校必须选择；“可选项”是指该定量指标学校可结合办学实际和优势特色自主选择。“必选项”对标国家底线要求，包括国家对高校思政教育要求、教师队伍要求、基本办学条件要求、学生发展与支持服务方面的要求等。“可选项”引导高校办出特色和水平，包括学校卓越教学及学生培养所取得的成效等。第一类审核评估的高校可从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提供的教学基本状态常态监测数据中自主选择，对可选定量指标进行等量或超量替换；第二类审核评估高校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和实际情况自主选择至少 8 项。

选常模。新一轮审核评估引导同类型学校通过常模作比较，即定量指标可作同类常

模和他类常模比较。同类常模比较是指参评学校选取同类型高校数据平均值作比较，他类常模比较是指参评学校根据自身实际和发展需求，自主选取、量身定制不同类型（可以为多个类型）高校数据平均值作比较。各类常模数据由教育部评估中心负责提供，分为必选和自选，其中自选至少一种。第一类评估的必选常模是“双一流”建设高校的数据。第二类第一种评估的必选常模是国内有博士点高校的数据；第二类第二种的必选项为本省（区、市）常模，其余为可选项；第二类第三种评估的必选常模为全国同类高校常模，其余为可选项。自选常模由学校根据需要确定，可以选择多个，但如果确定了选择哪类常模，则所有定量指标均需要与此类常模作比较，不可以有选择性地比较。常模选择的重点在找差距，要有助于通过指标数字比较帮助学校了解自身与同类学校、标杆学校的差距以及存在的问题。

总之，在方案选择上，各高校要合理定位、理性选择，不盲目攀比，通过常模设置鼓励高校在不同领域各展所长、内涵发展、特色发展。

（三）落实评建工作任务

全面宣传发动。审核评估是对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的全面考核和整体评价，需要全体师生员工全程参与。因此，学校应面向全体师生员工宣传发动，提高对审核评估重要性的认识，深刻认识审核评估对学校改革与发展的重要意义，对改进教育教学工作、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的作用。全面理解审核评估实施方案的新变化，强化立德树人，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深入领会审核评估的新理念，准确把握自评自建工作的新要求。

学校要以审核评估工作为契机，凝聚全校力量，全体发动、全面准备、全员参与，总结优势、突出特色、分析问题、补足短板，建设个性鲜明的质量文化，落实国家本科教育教学新要求，深入推进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切实提高本科人才培养的保障能力。

制定自评自建工作方案。学校根据所确定的接受审核评估时间，拟定学校自评自建工作时间安排，制定自评自建工作方案，落实工作任务，确保学校自评自建工作取得实效。自评自建工作方案应包括：学校自评自建工作指导思想、工作目标、工作原则、组织机构、任务分解、时间安排、工作要求等。

（四）全面开展校内自评

学校要组织院系、各有关职能部门围绕评估指标，聚焦每一个审核重点、逐项审核、开展自评。充分挖掘例证，认真审视学校在这方面的做法和现状，包括具体做了什么、怎么做的、为什么要这样做、依据是什么、最终取得的效果是什么、如何证明等，系统总结在这方面所取得的教育教学改革发展的经验和特色。审核重点是关于二级指标的引导性问题，起提示性作用，但不是关于二级指标内涵的全部，因此学校聚焦每一个审核重点，但不限于这些重点，可以对其进行添加，添加要以有利于对审核评估指标达标情况做出准确判断为原则。其次，审视学校在这方面还存在哪些问题，为什么会产生这样的问题，原因是什么。最后思考下一步应该如何整改，需要采取哪些举措。

四、认真撰写自评报告

（一）《自评报告》的形成

《自评报告》是审核评估的重要材料之一。《自评报告》撰写的质量不仅反映参评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的客观状态，也反映参评学校对审核评估的态度与重视程度，还可以看出学校能否客观清醒地认识自己，是否具有驾驭和反思自身发展的自省能力和水平。同时《自评报告》也是评估专家对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开展审核评估的主要依据之一。评估专家通过认真研读《自评报告》，形成对学校教育教学情况的总体印象，在评估考察的过程中去验证通过《自评报告》等材料获得的判断与评价，最终形成《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因此，《自评报告》的撰写是建立在学校全面自评自建工作的基础上，紧紧聚焦审核评估指标，对学校本科人才的培养目标定位、改革建设和培养成效进行全面梳理，由此形成反映自评结果的写实性报告。《自评报告》内容应通过院系、相关职能部门和直附属单位自评提供的详实数据、事实等来表述和支撑。在《自评报告》的形成过程中，应广泛征求各方面的意见，以使《自评报告》被学校师生员工广泛认可。

（二）《自评报告》的撰写要求

《自评报告》要依据高校自选的、个性化的审核评估指标体系要求，围绕二级指标

及其审核重点，聚焦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分别阐述学校是“怎么说的”“怎么做的（工作举措）”“做得怎么样（取得的效果）”“做得不好的如何改进”“改进效果如何”等等。高校撰写《自评报告》时，不应修改一级、二级标题，指标不能少，审核重点不能丢，同时还要避免包含与审核评估指标体系无关的内容。

《自评报告》要突出重点，突出学校先进的教育教学理念，突出办学和人才培养特色，突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所采取的思路、举措、经验和取得的成效。第一类审核评估的高校要重点回答建设世界一流大学所具备的质量保障能力和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举措与成效及培养大师，培养拔尖创新人才，冲击世界一流的水平；第二类审核评估的高校要重点回答学校办学方向、培养过程、教学资源、教师队伍、学生发展、质量保障和教学成效等方面的思路、举措、经验和取得的成效，以及学校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度、社会需求的适应度、师资和条件的保障度、质量保障运行的有效度、学生和用人单位的满意度。异地校区是学校办学的一部分，需纳入学校各项评估指标之内，《自评报告》应包含异地校区的相关内容。同时异地校区的总体办学情况还应单独说明附后。专家组将按照同校同质原则，严格标准，加大评估考察力度。

《自评报告》文字描述应简练准确，图表清晰数据详实，存在问题找准写透，原因分析深入透彻，提出的改进措施具体可行，避免空话、大话和套话。《自评报告》主要内容包括学校简介、学校自评工作开展情况、学校自评结果三部分。具体内容表述按照二级指标展开，需涵盖但不限于二级指标下设的审核重点。“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对应到一级指标来写，问题具体表现描述对应到二级指标和审核重点。《自评报告》字数不超过 4 万字，其中“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以及“改进措施”不少于自评结果部分的三分之一。《自评报告》中的数据与《本科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中的数据应一致，如果由于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不同等原因而导致数据不一致，学校须在《自评报告》后面附简要说明，具体要求见《审核评估自评报告》撰写指导（见附件）。

（三）《自评报告》的支撑材料

学校要按照审核评估指标体系提供支撑《自评报告》撰写内容的相关材料，包括管理文件、教学资料、各类记录性材料、合作协议及其他佐证材料等。学校提供的支撑材料应真实可信，其总目录或索引附在《自评报告》后，并在报告中的二级审核指标后面分别列出相关支撑材料索引，便于专家审读《自评报告》时查阅。支撑材料原文电子版

应提交到评估系统中，对于难以（或不便）提交到评估系统的原始支撑材料，应分类归档保存，以便专家入校评估时查阅。

五、如实填报教育教学基本状态数据

（一）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是按照教育部要求，为建立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及其质量常态监控机制，利用信息技术，采集反映学校教育教学基本状态数据的数据库系统。国家数据平台按照教育教学工作的基本规律，把高等学校与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密切相关的数据按照一定的逻辑关系组织起来，以数字化方式呈现出来，形成系统化的、反映高等学校教学运行状态的数据集。

教育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是国家高等教育质量监控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宏观决策的重要依据，是加强对高等学校教育教学常态监控，分析和掌握高等教育教学工作的宏观运行状态，并通过外部监督保障和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重要基础。

（二）学校数据填报要求

教育教学基本状态数据是对学校教育教学运行、办学条件、教学效果等情况的量化反映，是学校自评自建、自评报告撰写、线上评估的主要依据，是入校评估重点考察与深度查证的重要基础。

数据填报工作的关键是保证数据真实准确。为做到数据填报真实准确，首先必须准确把握各个数据项的内涵，熟悉数据采集的统计口径与填报要求，并提供网络环境和适当的设备条件。填报期间，还可以通过多种途径进行咨询和交流。其次，填报数据时应避免功利心态等人为因素的影响而导致的数据失真。最后，在数据的采集与填报过程中，学校应统筹调度，实现部门间的通力协作，做好信息管理机构与个人的专门培训，强化质量意识、责任意识，准确采集、反复核实、核对各项数据，保证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和一致性，保证数据真实反映学校实际教学状况。

数据填报要及时。学校上报国家数据平台的数据，将主要用于实施常态监控和辅助教学评估，因此学校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上传，并根据专家线上评估的基本流程和工

作需要及时补充相关数据。数据填报结束后，原则上不能再进行修改，如确有特殊原因，导致个别数据异常，可在专家进校前加以补充说明。

数据填报的价值在于常态监控。学校在日常管理中，通过积累、统计数据库相关数据，对相关指标进行常态量化监测，分类管理，可以及时准确把握各专业发展状态，为决策提供参考。教育部评估中心编制的《本科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是以参评学校上报的教育教学数据为基础，对原始数据进行整理和运算后转化成可供评估分析研究的数据信息。高校填报数据后，可以登录国家数据平台查看并下载本校填报的数据，还可以根据数据分析报告，对本校的教育教学基本状态数据进行科学系统分析，从整体上把握学校教学工作的发展变化和当前状况，有助于学校精准对标，找准优势与不足，聚焦人才培养短板精准整改。

六、认真准备评估材料

教学档案、支撑材料是学校自评自建工作的重要材料。

（一）教学档案的准备

教学档案是学校在教学管理、教学实践活动中形成的基本材料，是学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证据”，包括培养方案、课程大纲、试卷、毕业论文（设计）、实习实践记录等过程性与终结性材料。教学档案按学校日常管理规定存放，无需做特定的整理，应保证原始性和真实性，在审核评估期间按要求上传，切忌突击整理和弄虚作假。

（二）支撑材料的准备

支撑材料指用于支撑或证明自评报告所述内容的相关材料，是对参评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指标起到支撑作用的证据性材料。包括管理文件、教学资料、学生学习档案、各类记录性材料、合作协议或其他佐证材料等。支撑材料以学校教学档案为基础，与教学档案有交叉的部分无需单独整理，可依据所支撑的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提供材料索引，以方便专家查找、审阅。

（三）线上评估材料的准备与提交

新一轮审核评估采取线上评估与入校评估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专家可通过线上审阅材料、线上访谈等对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情况进行评估。评估系统是为评估研发的专门工作平台，该平台把学校、专家和评估组织者三方有效联结。因此，参评学校须熟悉这个平台的功能，派专人专门负责这个平台的信息交流。线上评估开始前，学校上传《自评报告》；最新版人才培养方案；当前学期课程表、学生名单；近两年毕业论文（设计）清单、试卷清单等。专业清单、开出课程清单、实习实训基地清单、实验室清单、校领导名单、管理人员名单、教师名单、部门设置清单、院系设置清单、《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等材料无需学校提交，由教育部评估中心从国家数据平台导出。

评估专家根据学校上传的材料确定线上评估计划，学校根据现有信息化条件予以安排。线上评估计划超越学校现有信息化条件的部分、涉及已申请免于评估考察专业的部分、触及涉密及学校认为不能上传资料的部分，学校可与评估专家协商解决或作出不予提供的说明。

（四）配合专家组做好入校考察材料准备

入校评估是线上评估的延续，专家组在线上评估产生的“问题清单”基础上入校开展精准考察。入校评估开始前，学校配合专家组制定入校评估方案，做好入校评估对接工作。入校期间，专家组主要以访谈座谈、考察走访为主进行问题查证，学校可根据专家组考察需要提供相关材料，已在评估系统提交的，不用重复提交。入校评估说明会、专家意见交流会由学校主导，与专家组商议决定是否召开，专家组适需提供相关专业服务。入校评估结束后，学校配合做好经费决算、材料归档等工作。

七、扎实做好评估整改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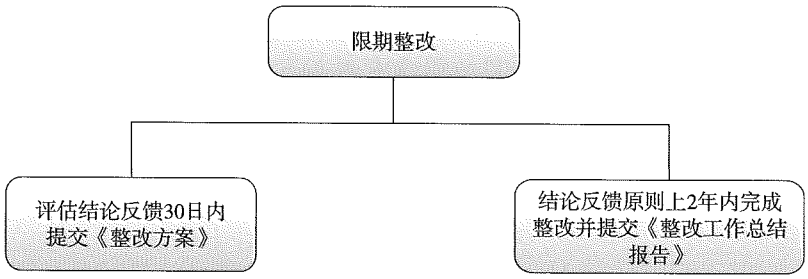

（一）梳理问题，分析根源，制定整改工作方案

整改是审核评估的重要一环。新一轮审核评估坚持问题导向，建立“问题清单”，严把高校正确办学方向，落实本科人才培养底线要求，提出改进发展意见，强化评估结果使用和督导复查，推动高校落实主体责任、建立持续改进长效机制，培育践行高校质量文化。

第一，切实提高对评估整改工作的认识。高校应在评估后召开专题会议，对评估工作进行及时总结。依据《自评报告》和《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逐项认真梳理研究专家提出的问题以及自评自建查摆的问题。深入分析问题是什么，问题表现在哪里，建立问题整改台账。

第二，深刻分析产生这些问题的原因。包括主观认识、组织方式、落实责任、客观条件、资源配置、政策限制等方面，提出针对性解决问题的举措，包括拟深入调研分析及拟采用的方法，拟建立或实施的政策、制度、标准、项目，拟调整或建立的机构、专业、课程或教学环节、流程，拟投入的人力资源、资金、设备、场地等，并在全校形成共识。

第三，制定学校《审核评估整改方案》。《审核评估整改方案》要以问题清单为主线，以整改措施为主体。方案中应包含整改问题台账、整改任务分解、整改措施、整改时间表以及整改预期目标和成效。整改任务分解时，要明确该问题整改的校内责任单位和主要责任人，当牵涉多个单位时，应明确牵头单位和牵头负责人、参与单位和责任人，明确各单位的主要分工任务；当问题分解为若干子问题时，可依子问题分解责任单

位和主要责任人；整改时间表，包括分阶段整改时间安排，要有明确的年度或月份，整改时间原则上为两年；整改预期目标和成效，是采取整改措施后问题的预期改进程度、可能取得的成效，改进程度和可能取得的成效应是可以衡量、检验的，建议提出可具体度量的指标。具体要求见《审核评估整改方案》撰写指导（见附件）。高校应在评估结论反馈30日内，制订并提交《审核评估整改方案》。

（二）建立机制，落实整改工作任务

为有效落实整改工作任务，扎实做好审核评估“后半篇文章”，学校应依据《审核评估整改方案》全面部署，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和学院，针对问题台账建立整改工作机制，全面开展整改。整改工作要以问题为导向，重在制度建设，重在长效机制建设，重在人才培养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整改工作要扎扎实实真改，不能书面整改、虚假整改。

学校要实行督查督办和问责制度，定期听取评估整改工作进展情况汇报，进行评估整改工作督查。持续追踪整改进展，确保整改取得实效。

（三）认真总结，撰写整改报告

高校整改工作完成后，应及时认真总结。原则上，高校要在两年内完成整改任务并提交《审核评估整改报告》。《审核评估整改报告》的撰写应建立在全面总结评估整改工作完成情况的基础上，包括整改工作的组织、主要整改措施、整改目标达成、整改成效评价以及整改工作取得的经验。总结要系统、全面、实事求是，针对需要整改的问题清单逐项分析整改情况，包含整改前后核心数据对比。具体要求见《审核评估整改报告》撰写指导（见附件）。

教育部和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以随机抽查的方式，对高校整改情况和关键办学指标进行督导复查。对于评估整改落实不力、关键办学指标评估后下滑的高校，将采取约谈高校负责人、减少招生计划、限制新增本科专业备案和公开曝光等问责措施。